

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部门决算基本情况

一、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1、部门职责

2、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福寿山风景区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整体支出表

第三部分 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

第一部分

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主要职能。

平江县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按平办发[2017]50号文件精神，为县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由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和平江县旅游局合并组成，根据授权负责全县旅游行业管理和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工作。牵头拟定平江县旅游产业发展战略目标，编制风景旅游事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县旅游资源、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管理责任，对重点旅游项目实行宏观指导和检查；负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风景旅游业

各项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指导实施旅游行业标准和规范，对各景区、景点和涉旅游行业进行行业管理，监督检查服务质量，受理游客投诉和涉旅行业的合法权益。

2. 机构设置。

平江县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为县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设 8 个 内设机构； 1. 办公室； 2. 政工人事股； 3. 市场开发股； 4. 旅游信息统计股； 5. 行业管理股； 6. 产 业发展股； 7. 政策法规股； 8. 财务审计股。

第二部分 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年初预算 302.974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82.899 万元，减少 21.48%。主要是项目人员调整，项目减少。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收入 302.9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2.9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48%。占本年总收入 10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02.9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537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64.87%，项目支出 106.437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35.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02.974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82.899 万元，减少 21.48%。主要原因：（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1.1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37%；（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01%；（三）住房保障支出 12.8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59%；（四）其他公共服务支出等支出 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2.9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比上年减少 82.899 万元，减少 21.48%。主要是原因是人员基本调减，项目收入减少，支出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02.9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07 万元，占 6.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1.171 万元，占 89.5%；住房保障支出 12.896 万元，占 4.26%；其他公共服务支出 0.3 万元，占 0.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2.9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2.9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基本支出 196.537 万元。其中：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82.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58%，主要原因：人员、工资调整，福利增加，支出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6%，主要原因：

人员调增，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6.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2.97 万元，主要包括：按国家规定支出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台，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预算与决算，无公务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与决算。本年度支出决算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

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持平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具体情况如下：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1万元，公务接待10批次60人次。2024年“三公”经费决算与2023年“三公”经费相当，我单位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4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合计0元，其中：基本支出0元，项目支出0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是摸清珍稀野生动植物资源家底。对景域自然资源进行全面摸底，共发现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1种为白颈长尾雉，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2种为尖吻蝮、豹猫，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9种为落叶木莲、花榈木、三尖杉、台湾独蒜兰、细茎石斛（又名铜皮石斛）、金钱松、穗花杉、寒兰、荞麦叶大百合。在全省植物摸底调查竞赛中，精心设置15个植物监测样点，识别并上传58种在湘北分布很少的植物资料，获省林业局充分肯定，为景区植物资源的长期监测与保护奠定基础。

二是落实巡查保护责任。报请县政府下发《关于建立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资源保护巡查监管制度的通

知》，以村为网格常态化巡查，共下乡巡查 93 次，通报巡查情况共 50 期，专项工作通报 2 期（地质灾害排查、非法侵占风景名胜区建设公墓问题排查）。

三是加快《总规》修编工作。总体规划修编已由省人民政府上报国务院审批，目前在等待国家层面审批过程中。利用此次修编契机将连云山漂流、白云茶叶、县政府三宗出让土地等历年积累的遗留问题全面整改，并新规划七宗旅游开发用地，为后续发展做好了充分储备。

四是优质服务项目。全力配合刘少军院士福寿山优质鱼类培养项目推进，该项目景区内共用地近 150 亩，进展顺利；落实应急复绿近 8 亩，确保中央环保督察过关。受理其他项目 3 个，其中张市工业小区茶叶加工厂转型和大和村粮食烘干仓库项目已按程序顺利办结。

五是全力爭收。完成风景名胜资源有偿使用费征收 295 万元，超年初预算下达的 58 万元非税收入任务 237 万元。为财政增收作出了积极贡献。

六是解决民生难题。规范村民建房审批服务，受理 25 户，经实地察看，驳回 2 户，确认选址不在景区范围 5 户，核准选址 18 户，切实保障了村民建房的合规性与合理性。规划 90 多公里竹林生产道路，解决景区村民间伐楠竹下山等难题。

七是大力发展生态旅游产业。承办“2024 年湖南省生态旅游节暨第一届湖南平江赏秋旅游季”、支持尚山小隐景区成功创建“湖南省文旅新业态示范基地”、支持岳泰公司建

设福寿山国际旅游度假区。

八是认真落实联村帮扶和抗灾救灾。乡村振兴联村帮扶方面：因户施策帮助福寿山镇尚山村 64 户已脱贫户、4 户监测户，安排公益性岗位护林人员、生态环保员就业 10 人、其余岗位就业 12 人，支持帮扶资金 10 万元。**抗灾救灾方面：**面对“7.1”洪涝灾害，我单位 13 名干部完成城区主干道路清淤工作后，两次主动申报新增任务，共（参与）完成 3 条城区道路清淤。同时，支持灾后重建百日攻坚联系村安定镇高坪村资金 2.35 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平江福寿山—汨罗江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 165.034 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年度政府采购计划的预算为 120.0 万元，其中：服务类 120.0 万元，货物类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354994 元。公务用车辆保有辆 0 台，本年度无新增公务用车辆，也无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以及单价 100 万元的专用设备的预算。

本单位国有资产占有情况如下：通用设备为 546737 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为 208440 元。所有固定资产目前均在正常使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类）：是指用于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是指用于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政府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

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29,73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711,707.84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6,069.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8,961.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29,738.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29,738.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029,738.80	总计	62	3,029,738.80

注：1.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3.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9,738.80	3,029,738.8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0	3,00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08,947.84	2,108,947.84							
2070113	旅游宣传	602,760.00	602,7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069.12	186,069.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961.84	128,961.84							

-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29,738.80	1,965,371.66	1,064,367.1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0		3,00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08,947.84	1,650,340.70	458,607.14				
2070113	旅游宣传		602,760.00		602,7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069.12	186,069.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961.84	128,961.84					

-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29,73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00.00	3,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711,707.84	2,711,707.8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6,069.12	186,069.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8,961.84	128,961.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29,738.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29,738.80	3,029,738.8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029,738.80	总计	64	3,029,738.80	3,029,738.80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3,029,738.80	1,965,371.66	1,064,367.14	3,029,738.80	1,965,371.66	1,064,367.1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108,947.84	1,650,340.70	458,607.14	2,108,947.84	1,650,340.70	458,607.14					
2070113	旅游宣传		0.00	0.00	0.00	602,760.00		602,760.00		602,760.00		602,7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0.00	0.00	0.00	186,069.12	186,069.12		186,069.12	186,069.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128,961.84	128,961.84		128,961.84	128,961.84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9,730.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640.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10,048.00	30201	办公费	50,011.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3,076.92	30202	印刷费	26,00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9,826.6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28,867.0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069.1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498.5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62.87	30211	差旅费	10,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961.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220.0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5,90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9,994.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2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295.9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239.7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注：1.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994.00					9,994.00	9,994.00					9,994.00

注:1.本表依据《机构运行信息表》(F03表)进行批复。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相关支出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